

##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函

地址：402227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
聯絡人：彭瑞卿

電話：04-22176918

傳真：04-22221096

信箱：ch0105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文資秘字第11130098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甄選簡章、履歷表各1份 (111D008505\_111D2006251-01.odt、  
111D008505\_111D2006252-01.odt)

主旨：本局現有非超額技工職缺出缺1名，貴機關如有同仁有意願移撥至本局服務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中央各機關學校工友員額管理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局出缺技工1名，有意移撥者，請於111年9月19日(星期一)前依本局甄選簡章規定備妥相關文件，郵寄或逕送本局秘書室(事務科)。倘逾期(以郵戳為憑)、資格及證件不符者，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三、薪資待遇：月薪新臺幣30,100~35,770元整(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核給)。
- 四、資格條件審查合格，擇符合本局需求者通知參加面試甄選(日期另行通知)；經本局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請依本局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五、詳情請至本局官網(<https://www.boch.gov.tw/home/zh-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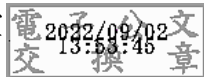


tw)徵才專區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站。

六、檢附本局甄選簡章、履歷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、文化部附屬機關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



裝

訂

線

